内溪乡人民政府文件

内政发〔2022〕23号

内溪乡脱贫攻坚巩固与乡村振兴有序推进实施方案

各行政村、工作队：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精神，省委、省政府《关于做好2022年“三农”工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精神，和州、县委县人民政府工作要求，稳步推进脱贫攻坚巩固与乡村振兴全面发展，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请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内溪乡乡村振兴领导小组

 2022年3月1日

**一、成立领导小组**

成立内溪乡脱贫攻坚巩固与乡村振兴领导小组；

**组 长：**向心国（党委书记）

**第一副组长：**彭向杰（乡 长）

**副 组 长：**吴 明、胡春燕、沈 优、蔡婉婷、向建华、余 斌 、包丁贵、张金燕、杨 烨、刘陵凯

**成员单位：**内溪乡九年制学校、卫生院、农村商业银行、党建办、乡纪委、劳保站、财政所、自然资源所、乡村振兴办、项目办、长沙对口办、美丽办、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办公室设在乡村振兴办，由宣传委员、副乡长向建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业务人员有吴起帆、滕佳佳、田森林、周文滔、各村驻村工作队、村主干负责具体振兴工作的落实。

二、目标任务

认真学习关于做好2022年“三农”工作扎实推进乡村振兴的意见即湖南省委一号文件精神，**一是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继续加强对建档立卡户“两不愁、三保障、一达标”指标的全面监测，防范返贫现象的发生。**二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坚持用发展的方式巩固拓展脱贫成果，持续加大产业和就业帮扶力度，稳扎稳打，稳中求进。**三是坚持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辅相成的主导方向，并以特色产业发展为突破口，带动村集体产业的发展壮大，以强大的产业带动村民群众就近务工就业，增收创收。

1. **工作措施**

**（一）加强防贫监测。**健全易返贫致贫对象快速发现机制。以全乡所有农村人口为对象，通过基层干部全覆盖走访核查和涉贫信息数据比对预警相结合的方式，重点对全乡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农村低保户、分散供养特困户、残疾人户及因病因灾因意外事故导致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农村低收入人口开展动态监测，重点监测其收入支出状况、“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状况。经核实符合易返贫致贫对象上报县级部门复核，及时规范录入全国扶贫开发信息系统防贫监测模块，做到对农村低收入人口返贫致贫风险早发现早防范。

**（二）加强精准帮扶。**坚持“因户因人施策、分层分类帮扶”原则，对易返贫致贫对象根据家庭困难程度采取产业就业帮扶、政策性帮扶和特殊困难专项救助相结合的方式实行精准

帮扶，由驻村工作队统筹安排结对帮扶工作，明确帮扶责任人。

针对性解决经产业就业帮扶、政策性帮扶后困难群众仍存在“一超过两不愁三保障”不达标的问题。

**（三）加强动态管理。**驻村工作队每月对监测户及稳定脱贫户全覆盖走访，结对帮扶干部每月更新结对帮扶台账数据，入户核查基本信息和务工信息的核实和帮扶政策落实、家庭收入支出、“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等情况，经认定达标，由农户认可、村乡逐级上报、县级审定后将其动态调整退出帮扶范围，实行动态清零。

**（四）保持现有政策总体稳定。**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2022年教育资助等州内自定帮扶政策稳定不变，保持政策连续性，增强脱贫稳定性，确保脱贫对象不返贫。

**（五）全面落实上级政策。**对于国家、省制定的产业就业、

危房改造、低保兜底、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财政投入、

金融服务、土地支持、人才智力支持等普惠性政策，以及涉及

教育、医疗、住房、饮水等民生保障政策，精准精细落实到位。

**五、明确责任**

**（一）特色产业提质工程。**负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吴明（项目办，特色产业办，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二）基础设施完善工程。**负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吴明（项目办，特色产业办，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三）教育优质均衡工程。**负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向建华（扶贫和乡村振兴办、内溪九年制学校）

**（四）卫生健康服务工程。**负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向建华（扶贫和乡村振兴办、内溪卫生院）

**（五）文化保护传承工程。**负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向建华（扶贫和乡村振兴办）

**（六）社会保障普惠工程。**负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张金燕（民政办）

**（七）美丽乡村升级工程。**负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余斌（美丽乡村办）

**（八）三农人才培育工程。**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向建华（扶贫和乡村振兴办）

**（九）治理效能提升工程。**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向建华、吴明、胡春燕、张金燕、余斌（扶贫和乡村振兴办、项目办、农业农村服务中心，美丽乡村办）

**（十）基层党建引领工程。**责人员和责任办公室：吴明、蔡婉婷（党建办）

**二、突出工作重点**

乡镇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要围绕乡村振兴“十项工程”工作，聚焦谋划 5 年总任务、研究推进 2022 年任务，狠抓工作落实。

（一）坚持建设适度规模化。大力实施农业特色产业提质增效“851”工程，培育壮大内溪乡特色柑橘产业，加快品改低改，扶持发展生猪为重点的特色养殖业。到十四五末，全乡高标准建成农业特色产业基地5万亩，柑橘2万亩、生猪年出栏 4000头以上。（责任办公室：乡村振兴办，乡项目办，乡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二）健全利益联结机制。坚持以农民增收为核心，鼓励新型经营主体采取订单收购、生产服务、租赁聘用、资源托管、股份合作、共享联合等多种方式，全面提高村集体和农民的参与度、覆盖面，避免“一分了之”“一股了之”，让农民在产业发展各个环节获得合理收益。（责任办公室：乡村振兴办，乡项目办，乡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农经服务站）

（三）构建联动发展。瞄准特色化、标准化、规模化、精细化、品牌化、融合化发展方向，突出园区化开发带动、新型经营主体带动、依托景区景点带动、科技创新带动、深化农村改革带动，形成以一产业为基础、多产业融合、多方式联动的农村产业发展新格局。（责任办公室：乡村振兴办，乡项目办，乡农业农村服务中心）

（四）培育经营主体。新型合作经济组织领办。引导龙头企业、供销联社、合作社、家庭农庄等新型经营主体发挥自身优势，领头创办车间。村级集体承办。把车间建设同发展村集体经济结合起来，由村集体牵头，发动村民入股，参与建设经营创业就业车间，建立健全车间与农户紧密利益联结机制。务工返乡人员创办。引导和扶持一些有实力、有能力、有抱负的返乡农民工运用自己掌握的资金、技术、人脉，返乡回乡兴办车间带动就业。能人大户带办。组织引导和帮助扶持种养大户、大学生、退役军人、妇女、科研人员、乡贤、机关企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等重点人群，在乡、下乡创办车间。招引企业兴办。用好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和中央单位定点帮扶、济南市、省辖六市协作扶持等机遇，聚焦本地优势产业和劳动密集型行业，精准招引企业下乡建设运营车间。深入开展“万企联村，助力振兴”行动，引导帮扶企业将其生产加工车间建设延伸至村。通过多种创办经营方式，形成“企业（合作社、能人等）+车间+农户”“村集体+车间+农户”“园区+车间+农户”等发展模式。（责任办公室：乡村振兴办，乡项目办，乡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农经服务站）

（五）保障车间用工。引导入驻企业在用工上，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本地劳动力特别是脱贫人口和低收入人口。各村要引导群众转变就业观、算好综合账，尽可能就近就地就业，既能增加收入，又能兼顾家庭。（责任办公室：乡村振兴办，乡项目办，乡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农经服务站）

（六）加大驻村帮扶力度。各村及工作队要认真学习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特别是工作队要整合单位资源，加大对本村的投入，为兴产业增就业提供有力的要素保障。（责任办公室：内溪乡人民政府，乡村振兴办）